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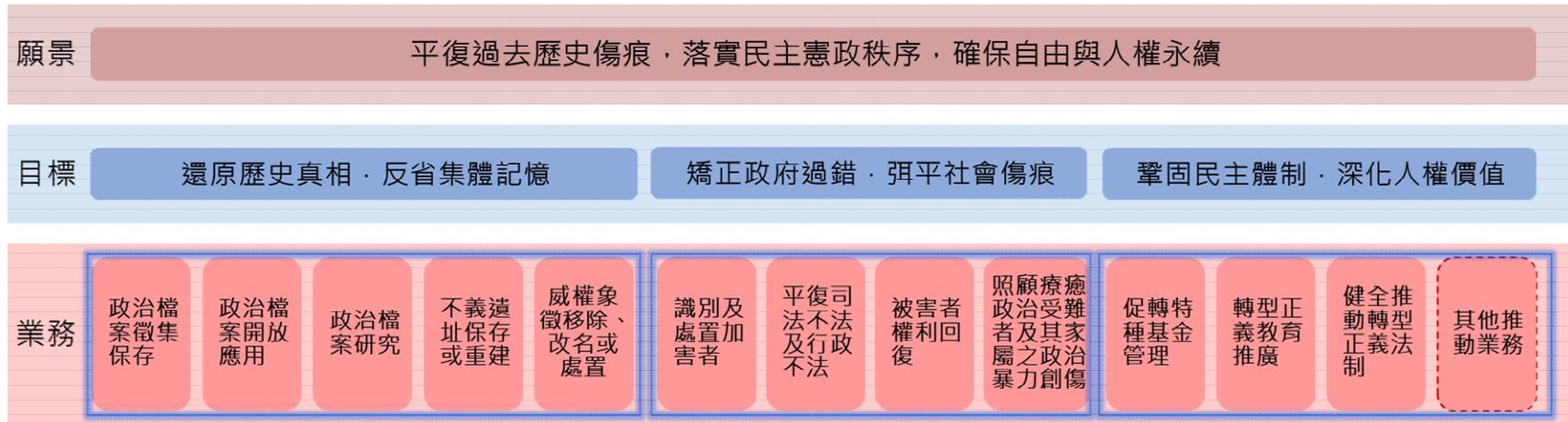
法務部辦理轉型正義業務 112 年度推動成果

壹、前言

依行政院 112 年 7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下稱本方案），各主責機關年度辦理成果（該年度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應於次年度首次推動轉型正義會報（下稱本會報）提出報告，並公布於機關網站。

法務部辦理情形已於本(113)年 4 月 11 日本會報第 4 次會議報告，爰依本方案規定公布相關辦理成果如後。

貳、本方案願景及架構



參、辦理情形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年預計進度/績效	成果內容
識別及處置加害者	加害者識別及處置	完成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草案研訂，並函報行政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開法案研究制定會議、公聽會、公民審議會或與其他意見交換方式，廣泛諮詢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及民間團體，並且蒐集各界不同意見，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後，擬具草案。 2. 草案報行政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於 111 年底組成專法研修制定小組後，截至 112 年 8 月止，已召開 8 次會議諮詢專家學者、各權責機關（構）及利害團體意見，對於各項政策爭議進行研究，以及進行外國法制翻譯；嗣配合行政院促進轉型正義條例修法進度，本部於 112 年 4 月 25 日至 11 月 27 日期間，共參與 20 次審查及研修相關會議，持續研議兩部法案如何接軌問題。又依行政院 112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識別及處置事項—法制研修專案（第三次）會議」主席羅秉成政務委員之裁示，本部另於 112 年 10 月 5 日及 12 月 5 日召開「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處置法制研究諮詢會議」2 次，討論各項立法爭點。 2. 本部持續廣泛蒐集相關意見、蒐羅外國立法例作為政策評估、擬定、方案擇定及立法體例之參考，以期草案更具可行性及正當性，並使日後實務執行更有效能及順暢。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 年預計進度/績效	成果內容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行為調查與認定	賡續辦理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	辦理已賠案件平復公告 2,250 件，及調查新案 20 件，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審查通過已賠案件 2,207 件（已辦理平復公告 2,104 件），及調查新案 344 件（已審結 108 件，其中平復 25 件）。並以刊登行政院公報及上傳至本部轉型正義業務專區等方式，將上開平復公告供社會大眾查詢利用。另相關案例亦透過本部部務會報及媒體茶敘，向本部單位主管及各界媒體宣導。 2. 實際滌除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加諸於受難者之污名，還予受難者及其家屬清白名譽。
	舉辦公開儀式	舉辦公開儀式或其他社會活動。	每年至少 1 場，透過象徵性儀式的進行，由國家宣告褪去受難者長年所承受的標籤與污名，進而推動社會共同省思自由、民主的人權價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與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於 112 年 9 月 9 日合作辦理「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由蔡英文總統主持平復國家不法儀式，並頒發名譽回復證書予受難者代表。 2. 此典禮發出約 1,400 件邀請，現場實際觀禮人數 380 人，透過與會者對於典禮之參與、新聞稿、各大平面及電子媒體露出，向世人證明受難者及家屬的清白，並強化社會大眾對轉型正義的認知。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 年預計進度/績效	成果內容
	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學術及實務研究	舉辦學術研討會、進行委託研究、文獻翻譯或製作案例教材等。	每年至少 1 次，促進官學投入我國轉型正義有關平復司法不法及行政不法領域之研究，精進研究品質，充實學術及實務資源，提升民主法治及人權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 2 場學術諮詢會議：本部分別於 112 年 10 月 5 日及同年 12 月 5 日，召開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處置法制研究諮詢會議。 2. 委外翻譯西班牙（民主記憶法）、南非（國家統一與和解促進法及其修正案）、德國之轉型正義相關法規。 3. 與會學者之寶貴意見及外國立法例之翻譯資料，均為本部研修或訂定轉型正義相關法規之重要參考資料，有助於本部進行法案衝擊影響評估，以檢視法案之可行性及必要性。
整全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完備推動轉型正義法制	完成識別及處置加害者專法草案研訂，並函報行政院。	1. 召開法案研究制定會議、公聽會、公民審議會或以其他意見交換方式，廣泛諮詢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及民間團體，並且蒐集各界不同意見，擬定政策說帖，進行社會溝通等事宜後，擬具草	1. 本部於 111 年底組成專法研修制定小組後，截至 112 年 8 月止，已召開 8 次會議諮詢專家學者、各權責機關（構）及利害團體意見，對於各項政策爭議進行研究，以及進行外國法制翻譯；嗣配合行政院促進轉型正義條例修法進度，本部於 112 年 4 月 25 日至 11 月 27 日期間，共參與 20 次審查及研修相關會議，持續研議兩部法案如何接軌問題。又依行政院 112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識別及處置事項—法制研修專案（第三次）會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 年預計進度/績效	成果內容
			案 2. 草案報行政院審查	議」主席羅秉成政務委員之裁示，本部另於 112 年 10 月 5 日及 12 月 5 日召開「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處置法制研究諮詢會議」2 次，討論各項立法爭點。 2. 本部持續廣泛蒐集相關意見、蒐羅外國立法例作為政策評估、擬定、方案擇定及立法體例之參考，以期草案更具可行性及正當性，並使日後實務執行更有效能及順暢。

肆、宣導與研究工作成果

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重要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及成果
112 年度	針對一般公務員及社會大眾之教育訓練	1. 本部於 112 年與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合作，製作「威權統治時期之政治刑法與轉型正義」、「戰後臺灣的威權統治與白色恐怖—兼論非典型政治監獄」、「戰後臺灣白色恐怖與人權侵害—以偵訊、審判及核覆為中心」等 3 堂數位課程（各 3 小時），並上架至 e 等公務園及本部轉型正義業務專區。 2. 計有 8,900 人次以上選讀，並獲得高度評價。後續規劃將配合保訓會及人事行政總處之教材需求，提供相關案例素材供參考運用。此活動有助於使一般公務員及社會大眾明瞭轉型正義意涵，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及成果
		增進對於轉型正義之認知。
112年2月13日至同年4月26日	針對業務承辦人員之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 112 年度辦理 9 場次之教育訓練，邀請轉型正義領域之學者專家、機關代表進行授課。課程內容包括政治檔案判讀、戒嚴時期之政治刑法及治安法令、不義遺址及其保存、政治暴力創傷與溝通等。另亦邀請行政院人權處、內政部、教育部、衛福部及文化部、檔案管理局等承接轉型正義業務之部會機關派員參加。 2. 參加訓練者共計 200 人次，有助於業務承辦人員工作知能之提升。
112年9月4日至112年12月24日	Podcast 節目「人權搜查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 111 年起利用 Podcast 平台，已製播 3 季共 24 集「人權搜查客」節目，112 年最新 1 季包括廣受年輕人歡迎之樂團「拍謝少年」與資深廣播人馬世芳。由「拍謝少年」分享「搖滾樂與台灣民主化的匯流-年輕世代對人權與正義的共鳴」，以及馬世芳暢談「威權時代下的聲音—言論審查與禁歌」等轉型正義議題。 2. 利用 Podcast 隨點隨聽之特色，以便捷且融入生活之方式深化聽眾對人權及轉型正義的認識，該節目平均獲 4.4 顆星評價。
112年11月30日起至12月20日	線上人權影展〈眺望微光：兩公約與轉型正義之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0 日舉辦線上人權影展，精選 10 部人權及轉型正義相關國內外電影，社會大眾線上免費觀賞。透過影展之精選影片宣導兩公約人權觀念外，亦落實轉型正義的社會溝通，帶領觀眾掌握影片背後的人權內涵與轉型正義價值。 2. 本次影展正片觀看次數計達 5,146 次。